

坚持历史主义的科学方法 反对教条主义的僵化方法

——评介《恩格斯家庭、氏族和国家理论的研究》

朱 传 集

涂赞琥同志的新作《恩格斯家庭、氏族和国家理论的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以下简称《研究》),是他多年潜心研究的成果,是一部难得的理论著作。据我所知,国内正式出版的此类著述,称得上研究水平的不过有二、三种,对恩格斯的关于家庭、氏族、私有制和国家理论作系统全面研究的论著,几乎还没有出版物。可以说《研究》首次对此作了可喜的尝试。《研究》的首要特点,就在于综合了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信》等著作中的理论观点,对《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以下简称《起源》)一书作了系统的全面的深刻论述,揭示了恩格斯关于家庭、氏族、私有制和国家理论的完整性和科学性。这对于准确地理解和科学地运用这些理论有很重要的意义。

其次,《研究》材料不仅翔实,而且突出的特点在于为论证中心议题、高超地选用有关关键性历史资料和研究成果。这对于在理论研究中如何分析和选用历史资料提供了借鉴和范例。《研究》为深刻论证贯穿《起源》全书的根本原理——“两种生产”理论的含义和意义,选用了苏联学者文尼科夫考证研究的历史资料作论据,十分恰当和有力。这对于驳斥对“两种生产”理论的发难,批判教条主义

的危害,是有现实意义的。恩格斯在《起源》中关于“两种生产”理论的论述,在一个较长时期里被指责为会产生二元论错误观点的“不精确的地方”。众所周知,从四十年代起,在联共(布)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研究院为《起源》写的“序言”中,曾根据斯大林在1939年召开的中央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写道:“必须指出恩格斯在本书第一版序言中一个不精确的地方,这个不精确的地方对于各种物质生产条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的问题可以产生错误的观点。”“家庭是不能与劳动、与社会发展的决定原因的物质生产相提并论的。……‘人类生产’过程中两性之间的关系,或种的蕃衍,乃是谋得生活资料的方式”决定的。(见《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3页)这种“唯上”主义者以最高权位者的言论来裁决恩格斯的科学论断的做法,是最恶劣的教条主义方法。它不仅抛弃了实事求是的唯物主义原则和历史主义的方法,更反对分析研究和总结概括实践中的新情况、新经验,只知“唯上”。这种教条主义曾长期危害着我们的理论研究,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教学和研究中,只能照搬一个“范本”、一个“格调”的结论和断语,而不去认真地、历史地研究、阐明马克思和恩格斯思想理论的原意。《研究》以忠于恩格斯原意的科学态度采

取历史主义的原则方法，科学的选用重点资料 and 新的研究成果，这在方法论上，对于坚持历史主义的方法，反对教条主义的方法，有深刻的现实意义。

第三，《研究》在坚持历史主义方法的同时，还运用了开拓性的论辩方法。因而《研究》中对一些重要理论问题，采取了彼此争鸣，互相磋商，论据翔实，观点鲜明的积极论辩的方法。如对于‘两种生产’理论的争议，人类起源和‘劳动创造人’等问题的争论，《研究》中对各种歧意，不仅作了具体分析和科学评议，同时鲜明地论证了作者的独特见解。认为对恩格斯的‘两种生产’理论的含义，不能作简单片面的理解，它是一个完整的思想：‘社会生产有两种，历史中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即两种生产，社会制度受两种生产的制约，既受劳动即物质生产的制约，又受家庭即人口生产的制约。’（第33页）又如，作者认为，“恩格斯关于‘劳动创造人’的原理是正确的，是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人类起源问题而得出的科学结论”。“在这里，‘劳动’是一个发生发展的过程，”它“是一个含有丰富内容的辩证概念。当讲到劳动创造了人手、人脑、人体时，这是指的正在形成中的人的前劳动；至于说劳动是人与猿的根本区别，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这是指的完全形成的人的真劳动。只有这样来理解‘劳动’，才能符合恩格斯的原意，也符合历史发展的事实”。（第51—52页）总之，《研究》既坚持了历史主

义的方法，又运用了具有开拓性的辩证发展的思维方法，因而开阔了读者思考的领域，给人以新鲜感。

自然，也不容讳言，《研究》也不是完美无缺的论著。我觉得，使人明显感到不足的地方，有两方面的问题，一是《研究》对有些问题论述的全面性上略嫌不足。如对国家理论中的国家的社会性问题，应该是全面性论述中的议题，但却没有论及。实际上，在恩格斯关于国家的起源、特征、职能以及在社会历史发展的作用等问题的论述中，含有国家的社会性思想。国家的主要本质属性是它的阶级性，但同时它还具有社会性的方面，国家的阶级性和社会性是统一的。在传统的研究和论述中，对国家的社会性问题是忽视的。二是《研究》对有些问题的分析和论述，作进一步引伸和阐发还不能使一部分读者满足。如论及恩格斯对家庭研究的重视，并指出恩格斯在临终的前一年还对《起源》的‘家庭’一章的修改多达75处的事实，但对于恩格斯这样重视家庭研究的深刻意义，未作进一步的阐发，实感有憾。依笔者一得之见，对此是否应该结合马克思晚年对原始公社制度、民族学和人类学的研究，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始终关注的人类解放和人的全面发展的思想，在此作进一步的阐发和论证，可能较具体地表明其深刻意义和现实意义，从而也增添了《研究》的理论深度和时代感的色彩。以上所提偶感陋见，是否有当，还请作者指正商讨。